

【广州领馆】申根希腊探亲访友签--学龄前儿童

预计办理: 资料操作 2 工作日 + 使馆审核 5-10 工作日 (出签后如需邮寄还需 1-2 天时间)

停留时长

有效期

入境次数

按行程定

按行程批

使馆批

受理范围

- 1.按户籍所在地划分，非受理领区需提供满 3 个月以上有效居住证
- 2.广州：广东、福建、贵州、海南、湖南、云南、广西
- 3. (签证中心)
- 广州领馆：广州，深圳，福州，长沙，昆明

所需资料 *为必备资料

需邮寄资料 (18)

*护照原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1.护照完整无破损、无水渍● 2.有效期离出发日期应至少还有 6 个月● 3.至少有四面完整连续的空白页(不包含备注页)● 4.护照保护套是不能入馆且容易丢失的，请在寄出前拆下自行保管● 5.如您的旧护照上有出境记录请一并寄出
*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1.请用 A4 纸复印您的身份证正反面
*户口本复印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1.请用 A4 纸复印整本户口本，每一页有内容的都要复印● 2.家庭户口的：复印整本完整户口本信息● 3.集体户口的：复印集体户主首页+申请人本人页
*出生证复印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1.请用 A4 纸复印出生证● 2.未满 18 周岁的必须提供● 3.其他资料证明不到亲属关系的时必须提供
*公证+单认证书原件 (可代办，费用另收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1.我们可以代理公证及认证事项，如有需要，请直接联系客服● 2.公证认证按照领馆要求类型，领馆可随时变动● 3.未成年人：● 4.(1)父母随行：出生/亲属关系/出生证公证认证● 5.(2)父母不随行：(1) +一方/双方父母不随行同意函公证认证● 6.探亲：与邀请人亲属关系公证认证 (访友签可不需要此项)
*照片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1.请提供 2 张清晰版照片原件● 2.时间：近 6 个月内拍摄● 尺寸：3.5*4.5cm● 4.底色：白色● 5.画质：彩色● 6.要求：露出五官和整个额头、不佩戴眼镜/帽子/围巾/首饰等装饰品

*签证申请表	● 1.请如实完整填写申请表
*父母一方或双方名下近半年活期流水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请打印父母一方或双方近半年个人名下活期流水账单，建议提供平时用卡及工资卡账单，不能使用信用卡账单 ● 2.流水打印：请本人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，前往对应银行柜台打印流水账单，并加盖银行公章（部分银行支持使用电子章），具体情况以对应银行实际为准 ● 3.银行流水打印日期距离录指纹日期不得超过 15 个自然日。余额不得少于 5 万人民币/人
*父母一方（提供流水的一方）资助声明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资助声明可下载模板修改打印，请使用资助人公司抬头纸打印，如无可使用正常 A4 纸打印 ● 2.资助声明需加盖资助人公司公章，并由公司负责人手写签名
*往返机票确认单原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与行程日期相符的英文机票预订单
*保险单（可代买，费用另收）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境外旅游保险（承保申根地区）、中英文对照版的 ● 2.前往目的地必须写“申根/申根地区/申根协议国家”，不能是某一个国家 ● 3.医疗费用的保额需要在 3 万欧元或人民币 30 万以上，旅行医疗保险必须涵盖签证持有人在逗留期间因医疗原因被遣返和/或紧急治疗而产生的任何费用。因流行病（包括 Covid-19）而产生的费用不能被排除在保险范围之外。如果您的旅行医疗保险不包括流行病情况，您的申请可能会被拒绝。 ● 4.被保人的名字需要中英文体现。比如：张三 ZHANG SAN ● 5.购买时间要求：离开中国那天开始买起，在离境申根那天算起，再多买两天
*邀请人居留卡或护照首页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邀请人护照首页复印件 如邀请人非本国人还需提供居留卡正反面复印件
*官方邀请函原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由目的地申根国政府出具的官方邀请函或者由担保人签字的邀请信
*邀请函原件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签名需手写，需要原件 邀请人的信息（全名、护照号码、在所属国个人情况）被邀请人的信息（全名、护照号码）写明邀请人和被申请人之间的关系 邀请的目的（参加毕业典礼、参加婚礼、普通拜访等）大概的行程安排（往返时间、停留地方等）旅行费用由谁支付 保证访问者遵守当地法律，按时回国
*邀请人收入证明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如果邀请人支付费用，需担保人过去 3 个月的固定收入证明（如 3 个月银行明细等）如自行承担，则不需要此项
居住证复印件	
其余补充资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1.您有其余想提供作为辅助资料的可一同邮寄 ● 2.签证专家审核资料其余需要补充的资料请邮寄
与邀请的合照、书信往来等可以证明关系的材料	

办理须知

- 1.申根签证最早只能提前 180 天申请，从出发日期开始算
- 2.个别申请人提出申请后使馆有权利要求追加资料
- 3.领馆保留要求申请人面试权利，申请人必须前往面试，并承担前往面试所产生的一切费用
- 4.之前标有“VIS”的申根签证页或者 2015 年 10 月 25 日后去签证中心录过指纹的申请人也需要本人去签证中心申请